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WERWELL PACIFIC HOLDINGS LIMITED

宏峰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5)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宏峰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就本公佈負全責，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他們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任何聲明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內所發表的所有意見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礎及假設為根據。

財務摘要

- 本公司股份於2011年1月26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 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約為208.2百萬港元，較2009年同期增加約26.6%。
-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7.6百萬港元，而2009年同期則約為16.5百萬港元。
-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為7.0港仙(2009年：15.3港仙)。
-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擬派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

全年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為「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2009年同期的比較經審核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收入	3	208,195	164,511
銷售成本		<u>(160,350)</u>	<u>(125,907)</u>
毛利		47,845	38,604
其他收入	3	727	2,657
銷售及分銷成本		(9,747)	(2,509)
行政開支		(23,459)	(17,517)
其他經營開支		(3,585)	(373)
融資成本	6	<u>(30)</u>	<u>(67)</u>
除所得稅前溢利	5	11,751	20,795
所得稅開支	7	<u>(3,862)</u>	<u>(3,229)</u>
年內溢利		7,889	17,56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折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170</u>	<u>—</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8,059</u>	<u>17,566</u>
年內溢利應佔方：			
本公司擁有人		7,563	16,498
非控制權益		<u>326</u>	<u>1,068</u>
		<u>7,889</u>	<u>17,566</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應佔方：			
本公司擁有人		7,733	16,498
非控制權益		<u>326</u>	<u>1,068</u>
		<u>8,059</u>	<u>17,566</u>
		港仙	港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 基本	9	<u>7.0</u>	<u>15.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0年12月31日

	附註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976	6,372
商譽		230	—
其他無形資產		5,555	—
		<u>12,761</u>	<u>6,372</u>
流動資產			
存貨	10	16,412	1,442
貿易應收款項	11	24,575	20,031
預付款項及按金		18,857	1,583
預付稅項		1,552	309
應收關連方款項		—	54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3,983
衍生金融工具		—	2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8,262	15,215
		<u>89,658</u>	<u>53,13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68,803	18,595
應付股息		—	250
所得稅撥備		3,239	3,168
銀行貸款		—	55
		<u>72,042</u>	<u>22,068</u>
流動資產淨值		<u>17,616</u>	<u>31,06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0,377	37,436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	621
資產淨值		<u>30,377</u>	<u>36,815</u>
權益			
股本		10	—
建議末期股息	13	3,000	—
其他儲備	13	27,347	35,73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30,357</u>	<u>35,737</u>
非控制權益		20	1,078
總權益		<u>30,377</u>	<u>36,815</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0年6月14日在百慕達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葵涌和宜合道131號恆利中心19樓。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向客戶提供生產鐘錶、人造珠寶及陳列包裝品的貨源搜尋及採購解決方案(「貨源搜尋業務」)，以及本集團自家品牌鐘錶設計、製造及經其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銷售點銷售(「中國鐘錶業務」)。

2. 重組及編製基準

根據載於本公司於2010年12月29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的附錄一本公司的會計師報告附註2所詳述的重組(「重組」)，本公司自2010年12月20日起已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屬下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於重組前及緊隨重組後，在本集團創始股東(「創始股東」)訂立以集體管理及控制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若干現行安排下，創始股東集體行動持續承受風險及享有利益。因此，根據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方法」，本公司及本集團現時旗下的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合併會計法入賬。根據合併會計法，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採用控制方計算的現有賬面值合併。在控制方持續擁有權益的條件下，於共同控制合併時並無就商譽或收購方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權益高出成本的差額確認任何金額為代價。本集團的全面收益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由呈列最早日期或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之日(以較短期間為準)以來的業績，不論共同控制合併的日期。所有重大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結餘已於合併時撇銷。非控制權益指並非由創始股東持有的外部股東應佔本公司附屬公司業績及資產淨值的權益，並於本集團的全面收益表獨立呈列，以及於本集團財務狀況表內的權益呈列，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

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已予編製，以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或自各相關註冊成立／成立或收購日期起(以較短者為準)已一直存在。本集團於2010年及200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已予編製，以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該等日期一直存在。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編製，有關會計政策與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相符。綜合財務報表亦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及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3. 收入及其他收入

來自本集團主要業務(附註1)的收入(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及其他收入的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收入		
貨品銷售	206,560	162,831
運費收入	1,635	1,680
	<u>208,195</u>	<u>164,511</u>
其他收入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 銀行利息收入	33	1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96	1,824
	<u>129</u>	<u>1,945</u>
利息收入總額	129	1,945
佣金收入	12	36
匯兌收益	—	433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	50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13
壞賬收回	9	160
雜項收入	76	70
	<u>727</u>	<u>2,657</u>
總收入	<u><u>208,922</u></u>	<u><u>167,168</u></u>

4. 分部資料

有關本集團可報告經營分部的資料(包括除所得稅前溢利與總資產的對賬)如下。由於中國鐘錶業務僅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開始營運，故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的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全部關於貨源搜尋業務。

	貨源搜尋業務 千港元	中國鐘錶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可報告分部收入	200,288	7,907	208,195
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	22,086	(6,863)	15,223
利息收入			129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			501
企業收入及開支			(4,102)
除所得稅前溢利			11,751
於2010年12月31日			
可報告分部資產	81,804	19,063	100,867
預付稅項			1,552
總資產			102,419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其他資料：			
利息開支	30	—	3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07	43	1,050
非流動資產添置	624	6,820	7,444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可報告分部收入	164,511	—	164,511
可報告分部溢利	18,953	—	18,953
利息收入			1,945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虧損			(63)
企業收入及開支			(40)
除所得稅前溢利			20,795
於2009年12月31日			
可報告分部資產	45,190	—	45,190
預付稅項			30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983
衍生金融工具			22
總資產			59,504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其他資料：			
利息開支	67	—	6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07	—	1,207
應收款項減值	234	—	234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03	—	103
非流動資產添置	1,585	—	1,585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收入及非流動資產分析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非流動資產 於12月31日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香港(成立地點)	26,319	22,806	5,984	6,372
中國，不包括香港	7,932	—	6,777	—
美國	93,107	67,315	—	—
歐洲				
— 丹麥	33,455	19,014	—	—
— 法國	7,135	12,893	—	—
— 意大利	7,648	6,086	—	—
— 其他	18,444	21,254	—	—
亞洲	4,902	7,636	—	—
其他	9,253	7,507	—	—
總計	208,195	164,511	12,761	6,372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970	60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57,944	125,656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103
應收款項減值	—	23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50	1,207
匯兌虧損／(收益)	167	(433)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501)	63
上市開支(包括於「其他經營開支」)	3,581	—
就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支出	861	26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6,896	11,398
退休福利— 定額供款計劃	791	623
	17,687	12,02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3	(13)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38

6. 融資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u>30</u>	<u>67</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年內支出	3,963	3,171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01)	58
所得稅開支總額	<u>3,862</u>	<u>3,229</u>

香港利得稅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2009年:16.5%)計稅。

本集團於2010年2月1日收購深圳市天海霸鐘錶有限公司(「天海霸」)，須按稅率25%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由於天海霸於其收購日期起至2010年12月31日期間內並無在中國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8. 股息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已宣派及已付股息，並由附屬公司支付(附註(b))：		
已付下列人士的中期股息：		
本公司擁有人	4,180	16,354
非控制權益擁有人	—	2,085
特別股息	9,896	—
已付創始股東股息(附註(a))	<u>225</u>	<u>—</u>
	<u>14,301</u>	<u>18,439</u>
本公司擬派股息：		
年內建議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2.0港仙(2009年：零)(附註(c))	<u>3,000</u>	<u>—</u>

附註：

- (a) 於2010年9月20日，本集團向創始股東收購富宏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10,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本10%)，總現金代價為225,400港元。交易入賬為創始股東之股息分派。
- (b) 本年度並無呈列由附屬公司支付股息的股息率及享有股息的股份數目，原因是該等資料並無意義。
- (c) 董事建議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須經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股息率按本公司上市後已發行的150,000,000股而釐定。

9. 每股盈利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7,563,000港元(2009年：16,498,000港元)，以及108,000,000股(2009年：108,000,000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即緊隨資本化發行(詳見刊發的招股章程附錄五「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完成後的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

由於在報告日期並無尚未發行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0. 存貨

	於12月31日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原材料	6,903	1,132
成品	9,509	310
	<u>16,412</u>	<u>1,442</u>

11.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一般向其主要客戶給予45至60天的信貸期。一般來說，不會向其他客戶授予信貸期。

於報告日期按到期日計算賬齡分析如下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24,575,000港元(2009年：20,031,000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未逾期	22,174	17,225
逾期1-30天	2,378	2,321
逾期31-60天	13	328
逾期61-90天	10	83
逾期90天以上	—	74
	<u>24,575</u>	<u>20,031</u>

12.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於報告日期按到期日計算賬齡分析如下的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33,609,000港元(2009年：15,686,000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未逾期	14,057	5,777
逾期1-30天	9,803	5,712
逾期31-60天	9,707	3,751
逾期61-90天	42	100
逾期90天以上	—	346
	<u>33,609</u>	<u>15,686</u>

13. 儲備

	股本儲備*	合併儲備*	換算儲備*	建議 末期股息	保留溢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09年1月1日	—	10	—	—	35,583	35,593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						
已付股息	—	—	—	—	(16,354)	(16,354)
	—	—	—	—	(16,354)	(16,354)
年內溢利／全面收益總額	—	—	—	—	16,498	16,498
於2009年12月31日及 2010年1月1日	10	—	—	—	35,737	35,737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						
已付股息(附註8)	—	—	—	—	(14,301)	(14,301)
收購非控股權益	155	—	—	—	—	155
注資附屬公司	—	1,033	—	—	—	1,033
發行普通股	—	(10)	—	—	—	(10)
	155	1,023	—	—	(14,301)	(13,123)
年內溢利	—	—	—	—	7,563	7,563
其他全面收益：						
折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170	—	170	17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70	—	7,563	7,733
2010年建議末期股息(附註8)	—	—	—	3,000	(3,000)	—
於2010年12月31日	<u>155</u>	<u>1,033</u>	<u>170</u>	<u>3,000</u>	<u>25,989</u>	<u>30,347</u>

* 該等結餘總額相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其他儲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本年度」)，本集團主要從事貨源搜尋業務，為客戶(以香港及海外品牌擁有人及進口商為主)提供貨源搜尋及採購解決方案。我們所搜尋的產品包括鐘錶、人造珠寶及陳列包裝品。本集團於本年度投入新業務分部中國鐘錶業務，於中國設計、製造及銷售天霸及海霸鐘錶品牌。就此，本集團於2010年2月1日以現金代價人民幣1.0百萬元收購天海霸以進行此業務。

里程碑

本集團於本年度經歷了多項重要發展里程碑。

我們於本年度收購了兩個極具代表性的經典鐘錶品牌 — 天霸及海霸。1980年代初中國經濟改革開放現代化後，這些品牌於中國面世，是當時少數最早期的生活消費品。本集團決意利用我們的產品設計開發專長振興品牌，於中國建立品牌產品獨有的分銷網絡。

全球步出2008年信貸危機的陰霾，尤其是受惠於歐美國家的經濟復蘇，本集團的業務較2009年明顯好轉。儘管貨源搜尋業務的盈利能力落後於收入回升速度，惟我們相信此乃市場調整的必經階段，深信透過加強產品種類、交叉銷售產品及擴闊客戶基礎，定能克服劣勢。

我們認為，完善穩健的企業架構及財政基礎對上述本集團的中國鐘錶及貨源搜尋業務發展相當重要，而本公司已於2010年12月29日公佈其計劃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本公司透過配售其股份，成功於2011年1月26日上市(「上市」)。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入約達208.2百萬港元(2009年：約164.5百萬港元)，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一年度」)錄得年增長約43.7百萬港元或26.6%。來自貨源搜尋業務的收入增加約35.8百萬港元至約200.3百萬港元(2009年：約164.5百萬港元)，而新中國鐘錶業務則於本年度帶來約7.9百萬港元的額外收入。

全球步出2008年信貸危機的陰霾，尤其是受惠於我們的主要客戶經營所在歐美國家的經濟復蘇，鐘錶貨源搜尋收入增長34.2百萬港元至約106.0百萬港元(2009年：約71.8百萬港元)。由於經濟復蘇，我們的人造珠寶貨源搜尋收入亦增加3.5百萬港元至約23.0百萬港元(2009年：約19.5百萬港元)。

年內，陳列包裝品貨源搜尋收入由上一年度約73.2百萬港元減少約1.9百萬港元或2.6%至約71.3百萬港元，與品牌形象及第二大客戶的產品宣傳計劃息息相關。我們相信，客戶在上一年度的經濟困境下投放了更多資源推廣產品，因此向我們訂購了更多陳列包裝品。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上一年度的125.9百萬港元上升約27.4%至本年度約160.4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由2009年約38.6百萬港元增加至2010年約47.8百萬港元，增幅為23.8%。貨源搜尋業務毛利增加約5.2百萬港元至約43.8百萬港元(2009年：約38.6百萬港元)，而貨源搜尋業務的毛利率為21.9%，較上一年度微跌23.5%，乃主要由於合約生產商所收取的買價增加引致的原材成本上漲。於本年度開展的中國鐘錶業務則為本集團帶來額外毛利約4.0百萬港元，毛利率為51.5%。

開支

本年度的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約7.2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中國鐘錶業務產生電視廣告及僱員福利開支所致。

本年度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為約27.0百萬港元(2009年：約17.9百萬港元)，較上一年度增加約9.1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僱員福利開支增加及上市的上市開支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上一年度約7.6百萬港元減少約54.2%至本年度約16.5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為其日常業務提供資金。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28.3百萬港元(2009年：約15.2百萬港元)及並無任何借貸(2009年：約0.7百萬港元)。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即總借貸對總資產的比率)為1.1%。經考慮現金儲備及來自其核心業務的經常性現金流量，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健全，讓本集團具備有利條件可擴充其核心業務並達成其業務目標。

資產抵押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因此，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實行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持續監察所承受的外匯風險，並將於外匯風險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時進行對沖。

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資本承擔。

所持重大投資、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於2010年12月31日並無持有重大資產，年內亦無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於本公佈日期，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

股息

董事宣佈向於2011年5月3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本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末期股息於2011年5月25日(星期三)前後支付。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本年度年終時，本集團約有247名(2009年：45名)僱員，包括50名香港僱員及197名中國僱員。本年度的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17.7百萬港元(2009年：12.0百萬港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符合現行市場慣例，並根據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我們明白與僱員建立良好關係的重要性。應付僱員的薪酬包括薪金及津貼。其他福利包括培訓、酌情花紅及購股權計劃。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招股章程所載2010年12月21日(即招股章程所界定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最後可行日期」))至2011年6月30日期間(「審閱期」)的業務目標與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的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分析載列如下：

審閱期的業務目標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的實際業務進展

貨源搜尋業務

壯大現有的貨源搜尋業務實力

我們已經安排銷售團隊定期通過電子郵件聯絡客戶並拜訪客戶，以鞏固銷售網絡。

我們繼續開發設計新產品系列。

我們定期更新本集團網站，發佈最新資訊。

進行產品交叉銷售，擴闊客戶基礎

我們已經登記參加香港國際珠寶展2011、香港禮品及贈品展及Basel World 2011。

我們正評估現有產品種類及組合。

提高存貨水平

我們已評估塑膠原材及機芯庫存狀況。

中國鐘錶業務

擴充中國鐘錶業務

每月平均推出四個新型號，以豐富我們的產品種類。我們會持續評估現有產品種類及組合。

我們確認團購市場為銷售我們的「天霸」鐘錶的新分銷渠道。

提升天霸於中國的品牌價值

持續監察及評估於中央電視台播放的電視廣告對天霸鐘錶業務的成效。

所得款項用途

根據招股章程所載的配售（「配售事項」）而發行本公司新股籌得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 17.1 百萬港元，有別於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 24.1 百萬港元（按配售價將為招股章程所述指定範圍的中間價的假設而作出估計）。我們擬以招股章程所列示的相同方式及相同比例調整所得款項用途，以及於審閱期內分別就本集團的公司擴展、中國鐘錶業務的擴展及一般營運資金作出約 10.0 百萬港元、5.7 百萬港元及 1.4 百萬港元之調整。誠如招股章程所述，我們計劃於不久將來拓展本集團的貨源搜尋業務及中國鐘錶業務。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並不預期該計劃將有任何改變。於最後可行日期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間，本集團並無動用上市籌得的所得款項淨額。自成功上市後，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於香港持牌銀行作計息存款。

前景

本集團於 2011 年 1 月 26 日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上市籌集的資金已令本集團的根基更加穩固，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鋪路。

我們明白全球經濟不明朗。本集團對未來數年經濟穩步增長審慎樂觀。本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全面的貨源搜尋及管理解決方案，加強產品設計及開發能力，不斷提升合約生產商的質量及效率管理，以及交付優質可靠的產品。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努力發展核心業務。我們擬有系統地改善我們的分銷網絡、進一步發展及管理我們於本年度新拓展的中國鐘錶業務銷售網絡。我們將積極邁步向前，加快增長，及爭取潛在與現有業務及生產線產生協同效益的商機。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本公佈日期，概無本公司的董事、管理層股東及他們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於導致或可能導致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任何有關人士並無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佈日期，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按本公司及聯交所根據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獲通知，董事及他們的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a)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廖天澤先生	公司權益(附註)	108,000,000	72.00%

附註：該等股份由相聯法團Data Champion Limited持有。董事於相聯法團的權益於下文披露。

(b)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權益

相聯法團名稱：Data Champion Limited

董事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廖天澤先生	實益擁有人	952	47.60%
林志偉先生	實益擁有人	476	23.80%
黃汝文先生	實益擁有人	476	23.80%

主要股東於股份的權益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除上文所披露有關若干董事的權益外，以下股東已通知本公司於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相關權益。

(A) 好倉

(a) 本公司的普通股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Data Champion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08,000,000	72.00%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2011年4月28日(星期四)至2011年5月3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11年4月27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的2011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1年5月3日(星期二)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在適當時間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刊發及寄發。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加強公眾問責性及企業管治有利於本集團的穩健增長，提升客戶及供應商信心，並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

本公司由2011年1月26日(「上市日期」)本公司上市起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條文作為其本身的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自此直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由2011年1月26日本公司上市起採納標準守則，條款不寬鬆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他們已確認自標準守則生效日期起至本公佈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0年12月22日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已制定符合企業管治守則規定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張志文先生擔任主席，他具備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及經驗。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 (a) 監察並確保與本公司核數師的關係恰當；
- (b) 於提交董事會前審閱本集團的季度、中期及年度報告，以及遵守會計準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的情況；及
- (c) 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的本年度業績及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就此發表意見及推薦董事會批准及公佈該等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宏峰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廖天澤

香港，2011年3月11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廖天澤、林志偉、黃汝文及楊一軍，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志文、呂大樂及葉國均。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7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亦將於本公司指定網站(www.hklistco.com/8265)刊載。